

2023年度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
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部门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主要从事湘剧艺术的生产传播，也根据社会需求开展一些综艺演出，是服务长沙市文化建设和人民精神娱乐生活的专业艺术表演团体。2008年，湘剧被收录为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后，中心成为国家、省、市三级授牌的湘剧传承机构。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演出团（演出团下设演员队、舞美队、乐队）、财务室、人事室、工会、综合办公室、外联部、非遗室、创编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单位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10.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610.5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10.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10.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610.97	总计	62	2,610.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10.97	2,61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10.57	2,61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48.78	2,34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20.03	1,82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72.25	27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6.76	9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9.75	15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1.79	26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31.79	23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0.97	1,799.63	811.3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10.57	1,799.63	810.94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48.78	1,799.63	549.16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20.03	1,799.63	20.4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72.25	0.00	272.25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6.76	0.00	96.76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9.75	0.00	159.75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1.79	0.00	261.79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31.79	0.00	231.79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10.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40	0.4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610.57	2,610.57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10.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10.97	2,610.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10.97	总计	64	2,610.97	2,610.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10.97	1,799.63	811.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0	0.00	0.40
20133	宣传事务	0.40	0.00	0.4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0	0.00	0.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10.57	1,799.63	810.94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48.78	1,799.63	549.16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20.03	1,799.63	20.40
2070108	文化活动	272.25	0.00	272.2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6.76	0.00	96.7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9.75	0.00	159.7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1.79	0.00	261.79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31.79	0.00	231.7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6.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6.53	30201	办公费	5.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4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76.2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2.66	30205	水费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09	30206	电费	8.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66	30207	邮电费	1.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5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8.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7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0.09	30216	培训费	3.9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71.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7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9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00			
人员经费合计		1,658.86	公用经费合计				14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0.00	6.00	0.00	6.00	0.00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2610.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47 万元，增长 1.69 %。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610.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10.97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610.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99.63 万元，占 68.93%；项目支出 811.34 万元，占 31.0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10.9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43.47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10.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47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10.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

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本年支出 0.40 万元，占 0.0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本年支出 2610.57 万元，占 99.9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3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93%。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

年初预算为 1,83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相关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2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7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159.7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7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99.6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58.8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18%，主要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含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两方面。工资福利支出 1416.13 万元中，包括基本工资276.53 万元，津补贴 20.49 万元，奖金 476.20 万元，绩效工资 202.6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31.0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5.6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5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4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8.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73 万元，其中离休费 20.09万元，退休费 171.52 万

元，抚恤金 16.41 万元，生活补助 2.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 万元。

公用经费140.7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82%。主要包括办公费 5.11 万元、水费 5 万元、电费 8 万元、邮电费 1.75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维修费 2.84 万元、租赁费 8.03 万元、培训费 3.99 万元、专用材料费 8.00 万元、劳务费 13.70 万元、委托业务费 8 万元、工会经费 5.98 万元、福利费 1.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确保本年决算数不超上年。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33%，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厉行节约，确保本年决算数不超上年；与上年相比持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00万元，占10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无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无（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主要是公务车油卡充值及日常维修保养、车险支出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非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用于召开无会议，人数0人，内容为无；开支培训费3.99万元，用于开展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培训，人数55人，内容为湖南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举办无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主要是无。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3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1.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台流动舞台车，用于送戏下乡演出；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中心参照省市文件精神，建立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内部工作规程等相关工作制度，完善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明确绩效评价工作的各项要求，增强绩效意识，压实绩效主体责任，使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有效提升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二是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强化预算绩效源头管控，严格按照“无绩效不预算”的原则，有效提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性、科学性，引导预算部门加强绩效管理，形成预算安排评估先行的长效机制。

三是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开展预算绩效监控，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资金使用质量。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10.9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在经济性方面，资金按实际进度支出，因费用较紧张，合理利用每一笔资金；在效率性方面，一是加强安全管理，筑牢安全防线。以平安建设、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为重点，制定相关实施方案，每月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定期开展安全知识培训和消防应急演练，

持之以恒抓好自建房安全管理，维护我中心内部安全稳定。

二是完成送戏下乡惠民演出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为老百姓服务、为基层服务，结合“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我们的节日”等主题，深入基层社区、乡镇，完成惠民演出 172 场。三是完成湘剧《夫人如见》创排及中国戏剧节展演。《夫人如见》5 月 30 日、31 日晚在梅溪湖国际文化艺术中心大剧院顺利完成首演，获得观众及领导专家的一致好评。该剧目成功入选 2023 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2022 年湖南省文化和旅游资金项目、长沙市 2022 年度文艺精品创作重点项目、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参演剧目。2023 年 11 月 15 日晚于杭州大剧院完成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展演，荣获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优秀剧目”。四是积极恢复、传承湘剧经典剧目。为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中心致力于湘剧经典剧目的恢复和传承。2023 年对湘剧传统大戏《鸚鵡记》、湘剧《人间知己》进行了整理、复排、展演。五是积极参加全国、省、市各大文艺赛事和文化宣传活动。4 月，中心将湘剧《国歌·时候》参加 2022 广州艺术季展演申报长沙市 2022 年度优秀文化外宣品、外宣图片、对外传播“十大优秀案例”，在长沙市 2023 年度外宣工作协作交流会上获评 2022 年度优秀文化外宣品；新编湘剧戏歌《琵琶叹》应中央电视台戏曲频道（CCTV-11）邀请参加“梨园闯关我挂帅”栏目录制，并参演了“贯彻二十大·百团百角唱新歌”全省文艺院团竞演活

动，极大促进了湘剧传统文化的社会宣传。9月，我中心优秀青年演员江喻旺受邀参加湖北卫视《戏码头》栏目推出的《中国须生大会》节目录制，为传播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贡献力量。11月，湘剧传统大戏《琵琶·四折》、湘剧折子戏《打猎》于江西抚州参加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主办的2023第二届全国高腔优秀剧目展演，并获展演“优秀剧目”。湘剧折子戏《琵琶上路》应中共上饶市委宣传部、上饶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邀请，参加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等部门承办的“弋阳腔学术研讨会”展演活动。六是积极推动中心人才培养。2023年，中心青年演员邓茜、李宏琪等入选国家艺术基金2023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吹腔经典剧目《贩马记》表演人才培养项目；宋纪刚、何杰入选2023第二届全国高腔优秀剧目展演青年戏曲创作人才研修班；中心邀请了湘剧表演艺术家王永光、贺小汉对湘剧传统大戏《鹦鹉记》青年演员进行教学指导；邀请了湘剧表演艺术家李开国、曹汝龙、唐伯华，河南豫剧表演艺术家王希玲等对中心青年演员复排、移植的折子戏进行教学指导。

在有效性方面，基本支出部分保障了人员经费的开展，专项资金保障了专项工作的开展，各项开支严格按照财政有关规定使用，较好地完成了中心及上级安排的任务。在可持续性方面，在财政专项资金的支持下，带动了全市文化事业的发展，湘剧艺术精品创作及展演得到各级领导和广大群众

的一致好评,促进了中心持续推进自身建设和文艺生产工作,为长沙文化事业的发展繁荣做出更大贡献。

(三)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纳入长沙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沙市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4

2023 年度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长沙湘剧的保护单位，成立于1952年9月1日，由当时的长沙市湘剧一、二、三、四团合并而成，拥有国家级非遗传承人曾金贵，国家级非遗传承人、“梅花奖”“文华奖”得主曹汝龙，国家一级演员、“五个一批”优秀人才罗志勇等一批实力雄厚的创作及演出青年人才。

中心现有经典及常演传统剧目有《李三娘》、《金印记》、《琵琶记》、《拜月记》、《金丸记》等。多次获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资助、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资助；中宣部、湖南省“五个一工程”奖、“文华新剧目奖”、中国戏剧节“演出奖”等奖项。中心坚持用演出回馈人民，近十年来，每年惠民演出百余场，是湖南文艺惠民工作的中坚力量。

现有在编人员55人，离退休人员33人，另有劳务派遣人员37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额为2610.9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为2610.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9.63万元，项目支出811.34万元。

2023年整体支出使用方向包括艺术表演团体支出、文化活动支出、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文化创作与保护支出、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等方面。

2023年整体支出主要内容：一是保障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社保、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二是为完成其特定工作任务而发生的项目支出。

2023年整体支出涉及范围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资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中，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人员经费支出1658.86万元，公用经费140.77万元。

(1) 人员经费支出含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两方面。工资福利支出1416.13万元中，包括基本工资276.53万元，津补贴20.49万元，奖金476.20万元，绩效工资202.6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131.0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65.6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3.5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7.4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3.75万元，住房公积金118.7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242.73 万元，其中离休费 20.10 万元，退休费 171.52 万元，抚恤金 16.41 万元，生活补助 2.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 万元。

公用经费 140.77 万元，包括办公费 5.11 万元、水费 5 万元、电费 8 万元、邮电费 1.75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维修费 2.84 万元、租赁费 8.03 万元、培训费 3.98 万元、专用材料费 8.00 万元、劳务费 13.70 万元、委托业务费 8 万元、工会经费 5.98 万元、福利费 1.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 万元。

(3)“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6 万元，实际支出 5 万元，与上年的决算数 5 万元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 万元，与上年的 5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保证公务用车费用不超上年。

(二) 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安排合理规范，不存在“散、小、乱”现象；未多头申报、重复安排资金；不存在通过“化整为零”的方式逃避政府采购；不存在不按专家评审结果确定项目的情况；市财政部门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下达项目资金，专项资金到位率达 100%，2023 年中心支出项目金额共计 811.34 万元。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 811.34 万元中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其中商品服务支出 753.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57.41 万元。具体使用明细如下：

（1）艺术表演团体支出 20.39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综合专项支出方面，其中专用材料 0.10 万元，劳务费 7.66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数 0.4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16 万元。

（2）文化活动支出 272.25 万元，主要用于全年送戏下乡进社区补助等方面，其中差旅费 12.05 万元，租赁费 0.15 万元，专用材料 4.00 万元，劳务费 204.28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8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5.7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3.5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9.47 万元。

（3）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31.79 万元，主要用于送戏下乡进社区及扶持地方戏曲、湘剧《夫人如见》参加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等方面，其中差旅费 10 万元，租赁费 27 万元，劳务费 172.30 万元，其他交通费 8.7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2.01 万，其他资本性支出 1.69 万元。

（4）文化创作与保护支出 96.76 万元，主要用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新剧目创作、湘剧《夫人如见》提质创排、《鸚鵡记》、《人间知己》复排、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等

方面，其中专用材料费 1 万元，劳务费 61.3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1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9.22 万元。

（5）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9.75 万元，主要用于湘剧《夫人如见》创排、长沙市杜鹃花人才工程扶持等方面，其中差旅费 2.72 万元，租赁费 20.7 万元，专用材料费 7.74 万元，劳务费 81.4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2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8.4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35 万元。

（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4 万元，主要用于优秀外宣湘剧《国歌时候》支出，其中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4 万元。

（7）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支出，其中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0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中心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廉政责任制，明确各方在项目决策程序和执行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2）项目立项、预算编制和采购等严格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中心实际需求，经中心领导班子集体决策，决策过程及各方意见均形成书面文件，与相关资料一同归档保管。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中心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的专项进行专款专用，按规定标准开支。对项目资金编制预算，经费严格按我中心财务管理暂行规定“先申请，后审批，再使用”的程序审批和执行，预算发生调整的按程序报批。达到政府采购和公开招标限额的，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未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且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外的，按照中心内部采购制度执行。项目完成后，按规定完成验收后按合同条款支付。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建立健全中心内控制度体系，严格按照长沙市财政局出台的相关绩效管理文件及本中心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中心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中心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合理编制资产配置预算，对预算配置内的资产，按规定进行资产登记。对于报损资产执行国有资产处置制度，履行审批手续，规范处置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我中心各类不同资产由专人负责，资产购置、管理、处置均有专人按规定进行申报，定期盘点，集中处置，确保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本部门“四本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我中心在市文旅广电局关心指导下稳步前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文艺创作、文化惠民、自身建设等重点工作，聚焦创作品质、聚力改革创新，圆满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一是加强文艺作品创作生产，铸造文艺精品。《夫人如见》历经一年多时间创作排练，5月30日、31日晚在梅溪湖国际文化艺术中心大剧院顺利完成首演并连续上演2场，每场演出现场观众1100余人，获得观众及领导专家的一致好评。

二是推动非遗传承与发扬。中心对湘剧《鹦鹉记》《祭台·思妻》《打焦赞》《挑滑车》《唐伯虎点秋香》《三讨荆州·坐帐》的剧本进行了整理，复排、移植了《哭灵》《春香闹学》《挑滑车》《徐九经上任》《六月雪》等十六个湘剧折子戏，推动了非遗剧目的保护、传承工作，并参加了2023年长沙

市杜鹃花艺术节——“杜鹃花奖”青年戏剧大赛暨杜鹃花人才工程验收展演。

三是深化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推动湘剧文化惠民服务体系建设。2023年送戏下乡惠民演出目标演出场次为160场，截至2023年12月26日中心在长沙市A级旅游景区、剧场及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社区等地已开展172场惠民演出活动，圆满完成惠民演出工作；积极参与“长沙之夜”惠民演出活动，共计承办3场演出活动，分别于7月12日、8月12日、9月18日承办了长沙之夜露天文艺晚会，在滨江文化园顺利开展。

四是积极做好国家级、省级项目申报工作。中心湘剧《祭台·思妻》申报并获2023年度湖南省文化和旅游资金资助项目，于2024年1月14日晚在长沙实验剧场进行展演活动；10月—11月中心将湘剧《夫人如见》申报参演并入选第六届中国戏曲文化周及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选取了湘剧传统大戏《琵琶·四折》、湘剧折子戏《打猎》《古城会》同步申报了2023第二届全国高腔优秀剧目展演、2023年全国地方戏精粹展演。

（二）部门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心固定资产原值853.66万元，无形资产原值426.33万元。建立健全了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高效使用资产，保障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成立了由一把手负总责的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单位资产的采购、分配、使用、清查、维护过程中的监督任务。

（三）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重点项目实施绩效情况

（1）运行成本方面：根据市直相关工资标准支出人员经费，不超范围不超标准；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相关规定，坚持厉行节约，遵守国家财务管理规定，重大重点支出坚持事前审批，严格执行一般性支出标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2）管理效率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本中心制定的《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试行）》、《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试行）》等相关规章制度，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水平。

（3）履职效能方面：

一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切实加强廉政风险防控。进一步完善修改了《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试行）》、《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试行）》，并组织开展了廉政警示教育2次，创

排了廉政戏曲小品《梨园清官代代传》，并定期进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通报；二是全面加强自身建设。2023年共召开支委会议12次，主题党日12次，书记上党课2次，党员大会4次。严格落实“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要求，组织开展了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培训、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与共建社区联合开展了丰富的“志愿服务活动”，高质量完成了在职党员进社区工作。

（4）社会效应方面：

中心创排的湘剧《夫人如见》入选2023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2022年湖南省文化和旅游资金项目、长沙市2022年度文艺精品创作重点项目、2023年长沙市杜鹃花艺术节、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参演剧目，并荣获2023年长沙市杜鹃花艺术节“优秀剧目一等奖”、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优秀剧目奖”。

2023年我中心完成172场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观众人次累计十余万人次。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的实施，促进了文化均等化，增强群众的幸福感与获得感，助力了乡村振兴建设。

湘剧《国歌·时候》在长沙市2023年度外宣工作协作交流会上获评2022年度优秀文化外宣品；

应中央电视台戏曲频道（CCTV-11）邀请，中心新编湘

剧戏歌《琵琶叹》参加“梨园闯关我挂帅”栏目录制，并参演了“贯彻二十大·百团百角唱新歌”全省文艺院团竞演活动，极大促进了湘剧传统文化的社会宣传；湘剧折子戏《琵琶上路》参加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等部门承办的“弋阳腔学术研讨会”展演活动；湘剧传统大戏《琵琶·四折》、湘剧折子戏《打猎》参加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主办的2023第二届全国高腔优秀剧目展演，获展演“优秀剧目”。

（5）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

致力湘剧传承与发展，注重湘剧人才培养。为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工作，2023年，中心邀请湘剧表演艺术家曹汝龙、李开国、唐伯华、河南豫剧表演艺术家王希玲等对中心青年演员复排、移植的折子戏进行教学指导，邀请湘剧表演艺术家王永光、贺小汉对湘剧传统大戏《鸚鵡记》、湘剧《人间知己》进行了整理、复排、展演，其中《鸚鵡记》获2023年长沙市杜鹃花艺术节“优秀剧目二等奖”，其他湘剧参赛剧目中有1人获“杜鹃花”表演奖；3人获“杜鹃花”青年戏剧大赛金奖；14人获“杜鹃花”青年戏剧大赛优秀演员奖；3人获“杜鹃花”青年戏剧大赛优秀演员提名奖；5人获优秀单项奖。

选送中心4名青年演员参加“湘戏新角”2023全省青年戏曲演员大赛，其中2人获“风尚新角”，1人获“网络人气

新角”。

中心 2 名青年演员等入选国家艺术基金 2023 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吹腔经典剧目《贩马记》表演人才培养项目；2 名入选 2023 第二届全国高腔优秀剧目展演青年戏曲创作人才研修班；推送 2 名优秀青年演员申报中国剧协“艺苑撷英——全国优秀青年艺术人才（戏曲生、旦艺术）展演”；并有 1 名中心优秀青年演员受邀参加湖北卫视《戏码头》栏目推出的《中国须生大会》节目录制，为传播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贡献力量。

（6）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开展文艺创作及文艺活动，非遗保护传承工作持续提升，从广大市民参与度来看，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从整体情况看，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和预算控制率均较好。但项目支出方面，部分项目指标执行率不高，存在费用报销不及时，导致资金支付率低，不能准确反映当年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二是部门在绩效运行监控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具体表现在部分项目用款主体涉及其他业务部门，在预算执行和绩效运行监督管理中存在措施不足、成效不理想的情况。

三是编制采购预算的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项目存在多变性、临时性，在执行过程中难免存在调整，导致采购预算不够完善，需在年中、年末进行单独调整预算。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压实管理责任。不断强化绩效目标用款导向，管好用好财政资金。

二是强化绩效运行分析。定期梳理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匹配情况，详细了解项目执行存在的问题，并对异常绩效运行情况进行纠正和跟踪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三是整合部门采购需求、分类细化采购预算，应考虑中心临时性、突发性的采购项目，在实际编制中切实提高采购预算编制质量。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中心将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采取切实可行的整改举措并落实到位，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按照统一部署，在局门户网站公开我中心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4年4月2日